委托代理人证明

委 托 人 姓 名 ：

委托代理人姓名 ：

委托代理权限：

1、同意 □ 不同意 □ 核对登记材料中的复印件并签署核对意见；

2、同意 □ 不同意 □ 修改有关表格的填写错误；

3、同意 □ 不同意 □ 领取各类通知书；

4、同意 □ 不同意 □ 领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。

委托有效期限：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委托代理人住所 |  |
| 邮政编码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（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） |

委托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**须知：** 1. 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事项主要包括：办理名称预先核准、开业登记、变更登记

和注销登记等。

2. 委托人应当指定委托代理人更正有关材料的权限，在选择“同意”或“不同

意”后的 □ 中打√。